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 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问题研究”课题组

【摘要】按照“四个全面”战略部署的要求，在社会治理现代化的伟大进程中，我们要建立完善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制度，充分实现社会主义的高度民主。基本要求是着眼于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最大限度调动社会各方面积极性，最大限度增强社会发展活力，在法制、制度、能力、价值等四个方面，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调处社会关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关键词】社会治理 创新社会治理 现代化

创新社会治理事关巩固党的执政地位，事关国家长治久安，事关人民安居乐业。按照“四个全面”战略部署的要求，在社会治理现代化的伟大进程中，我们有了一个明确的认识：要建立完善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制度，充分实现社会主义的高度民主。

一、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迫切性

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提出的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是一个整体，即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当前，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入到一个新的发展阶段，工业化、信息化、城市化、市场化、国际化全面推进。这“五化并举”给当今中国社会带来巨大变化，社会活力大为增强，经济结构、社会结构、利益结构不断调整，社会流动性、开放性、活跃性、复杂性前所未

有。我国改革处于攻坚期和深水区，社会稳定进入风险期，发展正值转型期，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的任务十分繁重，社会治理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

第一，从全局整体看。我国社会领域改革面临三大课题：一是计划经济体制遗留下的一些老问题，亟待继续解决；二是改革开放以来出现的一些新矛盾不断积累和激化，必须抓紧消化；三是信息技术瞬息万变，网络社会和现代化事业快速发展，将给社会治理和建设提出更多的新课题，也需要积极应对、预为之谋。

第二，从国际经验看。在追求现代化的过程中，社会转型最为艰难，相对应的社会体制、社会结构、社会形态的演变往往曲折、复杂，充满矛盾和变数。因此，加快社会治理体制创新，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不仅是适应中国现代化发展形势的需要，而且是对今后现代化总体进程中所面临的种种严

峻矛盾和挑战的主动应对。

第三，从实际问题看。主要原因是在错综复杂的社会问题和局面下，传统的社会管理模式、手段和制度越来越难以应对，更难以从根本上解决层出不穷的新问题。只有创新社会治理体制、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增强社会治理能力，才能更加有力、更加有效地解决各种社会矛盾和问题，既使社会增强活力，又使社会和谐健康前进。

第四，从发展目标看。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既是实现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顺应时代发展潮流和现代化客观进程而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部署，也是解决我国社会领域突出问题的必然选择和迫切需要。

二、科学认识社会治理的时代内涵和战略要点

当前，我国既处于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又处于改革攻坚期、经济转型期、社会矛盾凸显期。这是社会治理的难点、重点、焦点、热点相互交织，且多频发的转型时期。

（一）社会治理的时代内涵

1. 社会是进步的。治理更强调双向互动，更加突出参与的主体，强调合作、协商、伙伴。在处理政府与社会关系时，治理的思路是民本位的思路，是通过法治解决问题的过程。

2. 社会是平等的。社会治理更多地强调发挥多元主体的作用，更多地鼓励参与者自主表达、协商对话、达成共识，从而形成符合整体利益的公共政策。社会治理行政的、市场的、法律的、文化的、教育的、习俗的等多种管理方法和技术的综合运用。

3. 社会是包容的。社会治理要求在党的领导下政府、社会、市场、公民个人之间的合作与良性互动，形成新型的包容关系。

这需要最广泛的公民参与。必须坚持民主、法治的原则，必须将学习借鉴现代文明的优秀成果与尊重自身实际结合起来。

（二）社会治理的战略要点

1. 抓住本质特征。立足于我国超大社会特征的基本国情，社会治理应努力推进本土化战略、人本化战略、法治化战略和参与化战略，抓住中国特色的本质特征，抓住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本质特征，抓住改革创新活力和动力。

2. 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加快建设统筹“两个大局”“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建立健全具有中国特色的全球性、调整性、平衡性的制度性基础设施。

3. 举全党之力凝聚力量，凝全国之力汇聚共识。聚集全国各族人民的正能量，全面激活社会治理正能量。

4. 社会治理的关键点。制高点是价值观塑造，切入点是源头治理，突破点是群防群治，着力点是法治方式。

5. 创新社会治理的路径。社会治理要实现从一元主体单向治理向党委政府主导的多元主体共治的结构性变化，积极借鉴先进的社会治理思想实现制度优化，建立完善物质性基础设施和制度性基础设施。

三、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总体战略

正确认识社会治理现代化要从党中央提出的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入手，国家治理现代化具有丰富的科学内涵。概括起来说，就是法制、制度、能力、价值适应现代化建设进程，符合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目标要求，而且这四者是相互辩证统一、密不可分的。创新社会治理是在党的领导下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使基本制度优

势得到更好的发挥。

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基本要求是着眼于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最大限度调动社会各方面积极性，最大限度增强社会发展活力，最大限度增加社会和谐因素，更好保障和改善民生、调处社会关系、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不断提高社会治理科学化、现代化水平，确保整个社会既充满活力又和谐有序，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国家现代化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为此，需要着重推进以下几个方面创新和建设：

第一，更新社会治理理念。牢固树立社会治理一切为了人民、为了人民一切的理念，做到为民、亲民、爱民、利民。随着改革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需求日趋多样化、高端化、个性化，公平意识、民主意识、权利意识、法治意识不断增强，对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实现安居乐业的要求越来越高。当前，各种人民内部矛盾和社会矛盾中大量问题大多是由于利益问题引发的。这就要求我们：一方面要积极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不同层次的社会需求，发展社会生产，优化经济结构，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另一方面，要切实处理好“维稳”和“维权”的关系。这是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前提和基础，也是根本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第二，健全社会治理主体。创新社会治理体制，就要进一步优化社会治理主体格局，从单纯重视党委政府作用向党委政府与社会多元主体共同治理转变，既发挥党委、政府的领导和主导作用，又要鼓励和支持社会各方面参与，包括各类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公民个人参与社会治理，更加重视社会组织和市场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充分发挥多元主体各自应有的功能和作用，形成社会治理的整体合力。加快激发社会组织活力。构建支持体系，加强能力建设，营造良

性生态，发展合作关系，加快与社会组织有关的立法进程。加强对社会组织和在华境外非政府组织的管理，引导它们依法开展活动。

第三，改进社会治理方式。一要坚持协同治理，实现政府治理与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社会自治是人民当家作主、保障民权、发展民主、实现自由人联合体的需求，横向包括城乡社区自治、社会组织自治等，纵向包括个人自由、家庭自主、社区自治等。加快完善社会组织自治制度。加快制定社会组织基本法，统筹考虑境内境外在华社会组织自治制度，进一步深化社会组织直接登记体制改革，加快建立新型社会组织综合监管体制，促进社会服务专业化发展。二要坚持依法治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社会矛盾，实现治理方式从单纯行政管控向注重法治保障转变，充分彰显法治维护社会公正的作用。三要坚持综合治理，实现社会治理从过去单纯依靠行政管理转向行政、法律、经济、科技、教育等综合施用，特别要注重加强价值观和思想道德建设，引导和规范社会行为。四要坚持民主治理，要按照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要求，更多地运用群众路线的方式、民主的方式、协商的方式、疏导的方式，化解社会矛盾、解决社会问题。五要坚持源头治理，预防为主，动态治理，实现治理环节前移，标本兼治，重在治本。

第四，构筑社会治理体系。构筑全面、系统、有效的供给、服务和保障体系，是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方面。一要扩大公共服务体系。既要推进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发展与体制创新，建设社会诚信体系引导和规范人们的行为，培育和谐社会心理，科学引导社会公众的文化需求，对文化市场实施规范化管理。又要推进就业、住房、社会保障、收入分配等民生事

业发展与改革。加快社会保障体系的顶层设计,强化多层次服务体系。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模式。建立养老金正常增长机制,将财政投入作为养老保险基金的稳定筹资来源。取消基本医疗保险最高支付限额,提高对大病的保障水平。建立健全保障性住房制度。二要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公共安全事关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应健全以食品药品安全、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社会治安防控等为基本内容的公共安全体系,确保居民安居乐业。公共安全危机频发,是现代社会的重要特征。大力推进社会政策改革创新,创新基层社区治理,改革完善维稳工作相关制度,充分发挥社会组织的积极作用,促进多元治理维护社会稳定。三要完善应急管理体系。加快推进危机管理的法治化。必须把应对风险从行政管理向法治化治理转变。四要加强国家安全体系。既要完善国家安全体制和国家安全战略,又要以社会安全建设促进国家安全。创新矛盾预防和化解机制,全面推行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和评估制度,建立社会行为规范体系,创新社区治理体系,巩固公共安全体系,健全社会风险预警和应对体系。


以上这些社会治理体系建设都不是孤立进行的,而是在社会治理的实践过程中构成一个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的有机整体。这就要求我们的社会治理改革创新要注重系统性、协同性和整体性。

第五,创新社会治理制度。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最根本的在于制度的创新。一要加强社会建设和社会治理领域的基础制度供给和制度设计,加快建立和完善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相适应的新型社会治理制度体系。二要把干部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把各社会主体行为纳入制度规范的笼子里,坚持按制度办事、活动。通过创新和严

格执行社会治理制度,显著提高社会治理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水平。

第六,完善社会治理机制。建立重大决策社会稳定评估机制,还要建立一套科学、完整的评估指标体系;要选择独立、专业、具有公信力的第三方评估机构。二要建立健全维护群众权益机制。充分发挥人大、政协和人民团体、行业协会以及大众传媒等社会利益表达功能,完善公共决策社会公示制度、公众听证制度、专家咨询论证制度。三要完善和创新流动人口和特殊人群管理服务。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机制。四要改革信访工作机制,实行网上(电话、邮件)信访受理、信访代理制度,深化平安建设,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第七,增强社会治理能力。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既需要创新社会治理体系,也需要提升社会治理能力。要全面提高各类社会治理主体的治理能力,包括党委政府创新社会治理的能力、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能力,社会自我调节的能力和社区、居民自治的能力。要以提高党的执政能力、政府行政能力为重点,尽快提高各级干部、各方面管理者的思想政治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工作本领,尽快提高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人民团体、社会组织等的工作能力,尽快提高基层单位和居民自治本领,这样整个国家社会治理体系更加完善。

总之,全面推进国家社会治理现代化,是一项极为复杂、艰巨、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坚持顶层设计和基层探索相结合,加强社会治理体制改革与其他各方面改革的配合性、系统性、协调性,为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应有的贡献。

(责任编辑:王大鹏)